

#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 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3 年 1906 号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(2023 年第 12 号), 涉及我市万江街道 2 家经营户, 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### 一、东莞市万江玉涛菜档销售的茄子农产品

东莞市万江玉涛菜档销售的茄子(购进日期: 2022-11-02,) 产品, 镉(以 Cd 计)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档进行了现场检查, 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, 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有上述批次的茄子, 经调查, 该档共购进上述茄子 25.5 公斤, 全部销售完毕。

执法人员依法责令该档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对上述已销售的不合格食品进行召回。该档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, 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我局依法对该档进行立案调查。

### 二、东莞市万江亚明鸡档销售的鸡肉(清远鸡)产品

东莞市万江亚明鸡档销售的鸡肉(清远鸡)(购进日期:2022-10-18)产品,尼卡巴嗪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鸡档进行了现场检查,发现该鸡档已搬走,不在登记注册地上经营,大汾市场管理人员表示该鸡档确实搬离了大汾市场。我局执法人员多次通过电话联系该鸡档的负责人胡某某,均未能取得联系;我局于2022年12月13,向当事人胡某某身份证地址邮寄送达了《检验报告》及《询问通知书》,当事人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到我局接受调查处理。

根据《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样检验抽样单》显示,该档共购进了上述“鸡肉”4.1公斤。

三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,可拨打1234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